

债券代码： 1980246.IB/152253.SH

债券简称： 19 蓉兴债 01/19 蓉兴 01

债券代码： 2180038.IB/152747.SH

债券简称： 21 蓉兴债 01/21 兴城 01

债券代码： 2180117.IB/152825.SH

债券简称： 21 蓉兴债 02/21 兴城 0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
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3 年 5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重要声明.....	1
一、本次债券注册情况.....	2
二、本次债券主要条款.....	2
（一）19 蓉兴债 01/19 蓉兴 01	2
（二）21 蓉兴债 01/21 兴城 01	2
（三）21 蓉兴债 02/21 兴城 02	3
三、重大事项.....	3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3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5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5
五、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5

一、本次债券注册情况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9】87 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不超过 100 亿元公司债券，并在该批文项下发行“19 蓉兴债 01/19 蓉兴 01”、“21 蓉兴债 01/21 兴城 01”、“21 蓉兴债 02/21 兴城 02”等多期债券，由国泰君安担任债权代理人。

二、本次债券主要条款

（一）19 蓉兴债 01/19 蓉兴 01

- 1、债券名称：2019 年第一期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发行规模及余额：发行规模 15.00 亿元，当前余额 15.00 亿元。
- 3、债券期限：5 年期。
- 4、票面利率（当期）：3.94%。
-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 6、起息日：起息日为 2019 年 8 月 20 日。
- 7、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8 月 20 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 8、兑付日：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20 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 9、最新信用评级结果：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

（二）21 蓉兴债 01/21 兴城 01

- 1、债券名称：2021 年第一期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发行规模及余额：发行规模 25.00 亿元，当前余额 25.00 亿元。
-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10 年期，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4、票面利率（当期）：4.39%。
-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 6、起息日：起息日为 2021 年 2 月 9 日。
- 7、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31 年每年的 2 月 9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2 月

9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8、兑付日：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2031年2月9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2月9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9、最新信用评级结果：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三）21蓉兴债02/21兴城02

1、债券名称：2021年第二期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发行规模及余额：发行规模20.00亿元，当前余额20.00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10年期，第5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票面利率（当期）：4.05%。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起息日：起息日为2021年4月16日。

7、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31年每年的4月16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22年至2026年每年的4月16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8、兑付日：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2031年4月16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4月16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9、最新信用评级结果：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三、重大事项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表：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起止时间
1	张俊涛	2020.12-2023.2
2	王薇	2019.06-2023.4

张俊涛，男，1963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成都冶金实验厂车间技术员、工段长、团支书、厂团委委员、企业管理处、计划处干事，成都市委工交工委干部处干事、副主任干事、主任干事，成都市经委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成都市委企业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成都市国资委办公室主任，成都市兴东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市兴城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市禾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专职外部董事。

王薇，女，1983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主管，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中国四川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中金兴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成都兴城弘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成都兴城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兼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兴城（香港）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决策程序

根据《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张俊涛同志退休免职的通知》（成国资人【2023】8号），经研究决定，张俊涛同志到龄退休，免去其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职务。

根据《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赵卫东、敬正友任职的通知》（成国资人【2023】11号），经研究决定，赵卫东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敬正友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根据《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宋焰、王薇职务任免的通知》，经研究决定，宋焰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免去王薇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职务。

3、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表：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起止时间
1	敬正友	2023.02 至今
2	宋焰	2023.04 至今

敬正友，男，1965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四川省供销合作社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社会指导处副处长，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主任助理，龙泉驿区环境保护局党组书记、局长，龙泉驿区同安街道党工委书记，龙泉驿区副区长、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现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专职副书记、董事。

宋焰，女，1973年生，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成都市锦江区三圣乡党委办公室科员，成都市锦江区委办公室信息科科长，市委办公厅组织人事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调研员、处长，市委办公厅综合三处处长，现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职工董事。

本次人员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人员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形。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事宜根据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任免通知及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内部决议进行，已完成必要的决议流程。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发行人本次董事变动为正常人事变更，不会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发行人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变动后，发行人的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国泰君安作为上述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根据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国泰君安特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相关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国泰君安将持续督导发行人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事项的其他重大事项，以做好存续期信息披露工作。

五、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蔡晓伟

联系电话：021-38032644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